

技术要求

1. 乙方出租的空地需坐落于南部配电管理中心办公楼（红旗一横路）周边方圆 2 公里范围内，确保为职工提供便捷可达的活动场地，满足职工日常及各类活动的场地使用便利性需求。
2. 乙方出租的土地实际可使用总面积不低于 480 平方米，场地整体规整、无明显分割障碍，可满足多样化活动空间的规划与搭建需求，适配职工各类集体活动、文体项目的开展。
3. 乙方需对所出租地块拥有合法、完整的产权或合法出租权限，且能提供有效的产权证明文件或相关权属佐证材料，确保场地租赁行为合法合规，无产权纠纷、抵押、查封等权利瑕疵。

